

证券代码：873849

证券简称：金牌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现场会议。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4日下午15:3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849	金牌股份	2026年5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相关负责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审议《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审议《2025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	审议《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审议《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
6	审议《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7	审议《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8	审议《公司 2026 年度融资方案的议案》	√

议案 1：根据《公司法》的要求，结合公司董事会工作实际，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对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的工作情况进行了详细总结。

议案 2：根据《公司法》的要求，结合公司监事会工作实际，编制了《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对公司监事会 2025 年度的工作情况进行了详细总结。

议案 3：详细情况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7)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8)。

议案 4：根据 2025 年经营实际情况，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经营基本情况、财务收支情况、资产情况、负债情况、所有者权益情况、现金流量 情况等进行了分析。

议案 5：公司编制了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对公司 2026 年经营目标、利

润预算等 进行了详细的说明。

议案 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共青城市金牌 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议案 7：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公司 2025 年度 不进行利润分配。

议案 8：公司 2026 年度计划向各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9720 万元的融资授信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1. 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向农业银行共青支行以抵押/担保/信用方式申请不超过 297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

2. 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向江西银行共青支行以抵押/担保/信用方式申请不超过 1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

3. 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向九江银行共青支行以抵押/担保/信用方式申请不超过 3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

4. 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向工商银行以抵押/担保/信用方式申请不超过 175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

5. 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向建设银行以抵押/担保/信用方式申请不超过 1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其他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

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二) 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14 日上午 9:00-12: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综合协调部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张文 0792-4515888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1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

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